

平利县应急管理局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贯彻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以及相关规程标准，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二) 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工作，传达贯彻上级应急管理的工作安排部署，督促督办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综合协调、指导检查各镇、县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三) 负责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县级各有关部门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 牵头建立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负责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信息收集、汇总、报送、预警等工作，依法发布灾情。

(五) 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救援指挥职责，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有关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处置工作。

(六) 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

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平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全县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 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七）依法负责全县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镇和县级各部门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八）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承担县减灾委员会的职责，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九）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制定全县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统一调度。

（十）依法行使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负责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镇和县级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对中省驻平

和县属企业的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十一）依法组织指导全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较大及以上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二）贯彻落实应急值守工作有关制度，统筹县应急管理局机关人员做好 24 小时全天候应急值班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三）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县应急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应急救援股、安全监管股、综合协调股。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0 年，我局安全生产工作以党的十九大和习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讲话精神为指导，以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为主线，以加强安监执法、提升三化建设、深化隐患排查为重点，切实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重预防，抓治本，推动机制创新，实现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发展。

工作目标是：坚决杜绝较大以上等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安全生产“四项指标”稳中有降；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亿元 GDP 事故死亡率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控制指标以内。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的预算只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17 人；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县应急管理局预算收入 219.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9.05 万元，政府非税收入 10 万元，收入较上年减少 6.11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机构改革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支出减少。

2020 年县应急管理局预算支出 219.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9.05 万元，政府非税收入 10 万元，支出较上年减少 6.11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县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为 209.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6.11 万元。减少原因同上。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县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为 209.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6.11 万元，减少原因同上。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功能分类科目支出分类：安全生产监管-行政运行（2150601）支出 209.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6.11 万元，其中人员和公用经费 165.55 万元。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照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45.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77 万元。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7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开支，达到增收节支的目的；其中：2019 年和 2020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2019 年和 2020 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经费预算。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9.05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65.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人员编制增加。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详见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